



GATT

关贸总协定

基本知识及对策

80
题

主编

哲夫

副主编

单柏平 钟立功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关贸总协定基本知识 及对策80题

主 编 哲 夫

副主编 单柏平 钟立功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社会培训部
广州市国营农工商联合总公司 联合编写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

粤新登字09号

关贸总协定基本知识及对策80题

◆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印刷厂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563印张 150千字

1993年1月第1版 1993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7-5361-0927-X/F·111

定价：3.50元

目 录

一、关贸总协定的基本情况

- 1、关贸总协定的由来是怎样的? (1)
- 2、关贸总协定的组织机构及其功能是什么?
..... (3)
- 3、加入关贸总协定的条件与程序怎样? (7)
- 4、关贸总协定的主要内容和目标是什么?
关贸总协是怎样进行决策的? (9)
- 5、关贸总协定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11)
- 6、关贸总协定的例外条款是什么? (15)
- 7、关贸总协定的加入、权利和义务是怎样的?
新国家和地区的加入程序如何? (17)
- 8、关贸总协定对国际贸易和世界经济的发展起
着哪些作用? (20)
- 9、关贸总协定在发展过程中呈现出哪些特点?
..... (25)
- 10、关贸总协定的前七轮多边谈判是怎么回事?
..... (27)
- 11、“乌拉圭回合”谈判的内容及其焦点是什
么? (32)
- 12、“乌拉圭回合”谈判的目的是什么?
此回合谈判有何特点? (36)

- 13、“乌拉圭回合”谈判未能如期结束的主要原因是什么？前景如何？……………（38）
- 14、“乌拉圭回合”谈判达成的《服务贸易总协定》的内容是什么？为何说世界进入了服务经济时代？我国的服务贸易情况如何？…………（39）
- 15、“乌拉圭回合”达成的知识产权守则（草案）的特点是什么？……………（43）
- 16、“乌拉圭回合”成败对世界贸易的影响是什么？……………（44）

二、我国与关贸总协定的历史关系与现状

- 17、中国与关贸总协定法律关系的历史背景是怎样的？……………（48）
- 18、建国之初，我国为何没及时参加关贸总协定？为何现在申请恢复席位？……………（49）
- 19、我国加入关贸总协定的国际、国内环境怎样？……………（52）
- 20、我国恢复关贸总协定席位谈判中的主要难题是什么？……………（54）
- 21、恢复我国作为总协定缔约国席位的对策应从哪些方面入手？……………（58）
- 22、我国政府对恢复我国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的基本立场是什么……………（65）
- 23、为什么说中国是“恢复”关贸总协定地位，而不说“加入”？……………（67）
- 24、我国恢复关贸总协定席位的进展怎样？受阻

- 的原因是什么? (68)
- 25、关贸总协定对我国外贸体制的审议情况怎样? (72)
- 26、我国向“乌拉圭回合”提交的初步承诺开价单是什么? (76)
- 27、我国“返关”面临的机遇是什么? (77)
- 28、台湾申请加入关贸总协定的现实条件是什么? (79)
- 29、台湾申请加入关贸总协定存在的法律问题是
什么? (81)
- 30、我国政府对台湾加入关贸总协定的态度如何? (84)

三、重返关贸总协定与我国外贸体制的改革

- 31、我国外贸制度与总协定的差距是什么?
..... (86)
- 32、我国目前的出口体制与总协定有何差距?
..... (87)
- 33、我国出口体制的改革经历哪些阶段, 还要继续作什么努力? (88)
- 34、我国目前的进口体制情况怎样? (90)
- 35、为符合总协定要求, 应如何对我国进口体制进行改革? (93)
- 36、为符合总协定的基本要求, 除了对进出口体制的改革外, 还应作哪些配套改革? (95)
- 37、迄今为止, 我国外贸制度已有哪些重大改

- 37、 改革？在返关谈判中，我国对贸易体制改革作了哪些承诺？（99）
- 38、“返关”后对外贸活动有什么影响？（101）
- 39、1991年我国进出口贸易的基本状况如何？（103）
- 40、为符合总协定要求，我们涉外经济管理体制应作哪些调整？（105）
- 41、按总协定要求我国的经济法规有哪些差距？（106）

四、重返关贸总协定对我国经济发展的作用和影响

- 42、我国重返关贸总协定有什么好处？（109）
- 43、我国重返关贸总协定后对我国经济发展提供了什么机遇？（113）
- 44、“返关”后对我国经济构成的冲击和影响是什么？（116）
- 45、为什么说这些冲击和影响又是改革与发展的新机遇？（119）
- 46、面对“返关”后的机遇与挑战，我们应采取怎样的对策？（120）
- 47、“返关”后，进口件条的变化对我国经济总量平衡有何影响？（122）
- 48、“返关”后，我国能否获得美国稳定的最惠国待遇和普惠制待遇？（125）
- 49、我们应采取什么措施来迎接“返关”后带来的挑战？（126）

- 50、人们对“返关”后最担心的问题是什么？
这些担心是否可以消除？……………（129）
- 51、“返关”后对国内市场的近、远期影响是什么？……………（131）
- 52、“返关”后对国内物质流通有何影响？
……………（133）
- 53、为什么说“返关”不等于不保护民族工业？
如何保护？……………（134）
- 54、为什么说参加世界多边贸易体制与区域经济
合作并不矛盾？“返关”后我国应如何积极
参与亚洲地区经济合作和国际协调？……（137）

五、“返关”后对我国各类企业的影响及对策

- 55、“返关”后，对我国钢铁工业有何作用和影
响？……………（140）
- 56、“返关”后，我国钢铁工业应采取什么对策
和措施？……………（142）
- 57、“返关”后给我国机电工业带来的利弊得失
是什么？……………（145）
- 58、“返关”后对我国纺织工业带来的机遇和挑
战是什么？……………（147）
- 59、“返关”后我国纺织工业面临的冲击及相应
采取的对策是什么？……………（151）
- 60、“返关”后，我国农业政策应作哪些改善？
……………（155）
- 61、“返关”后，对我国轻工业的影响是什么？

- (158)
- 62、“返关”后对各主要轻工业可能产生的影响
是什么? (162)
- 63、为什么说“返关”后有利于我国轻纺工业的
发展? (171)
- 64、面临“返关”，我国汽车工业的现状如何?
..... (172)
- 65、“返关”后，我国汽车工业发展的主要对策
应是什么? (178)
- 66、我国的轿车工业发展如何? 为何怕“返
关”? (181)
- 67、面临“返关”，我国医药产业命运如何?
..... (185)
- 68、进入关贸总协定与必要的产业保护政策的关
系是怎样的? (188)
- 69、“返关”后，行业组织的健全有何作用?
..... (191)
- 70、“返关”后对我国科技发展的影响怎样?
..... (192)
- 71、如何运用总协定的技术标准来保护我国技术
力量还较薄弱的产业? (195)
- 72、我国“返关”后可能受保护的行业有哪些?
..... (197)
- 73、“返关”后，应采取什么具体措施使企业适
应新的变化? (199)
- 74、“返关”后，我国企业发展的基本对策是什

- 么? (201)
- 75、“返关”后对广东的经济发展有何影响?
..... (211)
- 76、“返关”后对广州的工业发展有何影响?
..... (214)
- 77、“返关”后对广州家用电器行业的发展会产生什么影响? (220)
- 78、“返关”后将对广东亏损企业产生何种影响?
应采取什么措施? (222)
- 79、经济特区电子工业如何应对“入关”的挑战? (225)
- 80、近来，华东各地政府与企业在迎接“返关”中有何新动作? (228)

一、关贸总协定的基本情况

1、关贸总协定的由来是怎样的？

关税与贸易协定（以下简称关贸总协定）是1947年10月30日由23个国家在日内瓦签订的关于调整各自在国际贸易政策方面的相互权利与义务的一项多边条约，至今已有103个国家和地区参加，它对世界和各国的贸易发展有非常重要的作用，成为各有关缔约方为创造良好的贸易环境而进行多边贸易谈判和解决政策间贸易争端的重要场所。

二次大战以后，除美国以外的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几尽废墟，在恢复本国国民经济的同时，都关心世界经济的重建。在国际经济关系上至少有三个问题需要解决。其一是建立和维持国家之间的汇率及其支持平衡的制度，因金本位制度在战前经济大危机中已经崩溃。其二是创立处理长期国际投资问题的国际组织。三是重建国际贸易秩序。二次大战前，因为经济危机的影响，各国保护主义盛行。为了对外扩张和担当重建世界经济的领袖，美国积极倡导和推动。

前两个问题由于建立“国际货币基金”和世界银行而获得解决，第三个问题则打算以建立“国际贸易组织”来解决。

国际贸易组织的构想来自美国国务院，其原因是：第一、1929年经济大危机的教训，消除各种贸易歧视和障碍，可以促进经济复苏；第二、1934年的立法授予美国总统与他

国关税减让的权利，到1945年，美国已订有32个双边协定，而签订双边协定，手续既繁、内容多有重复，不如以多边协定取代。

1943年美国国会决定延长总统对外降低关税谈判权三年。同年12月，美国国务院邀请外国进行关税降低的多边谈判。该时联合国经社理事会已成立，并在1946年2月通过决议，决定召开“联合国贸易与就业会议”，目的在于起草国际贸易组织的宪章。

在美国与英国双边达成的“扩大世界贸易和就业方案”中，提出了国际贸易组织的形式与机能。后来美国进一步将该方案制订成“联合国国际贸易组织宪章拟议草案”，先后于伦敦、纽约、日内瓦和哈瓦那开会讨论，经过修改，1948年3月24日，53个国家签署使“国际贸易组织宪章”（即哈瓦那宪章）生效的“最后法案”，但各国政府对批准该“宪章”未作任何保证。

关贸总协定是1947年10月30日内瓦签署的关于关税减让的一般协定，其大部分内容均包括在国际贸易组织的哈瓦那宪章草案中，本拟作为国际贸易组织正式宪章的一个附属协定，并由国际贸易组织的秘书处执行，但是后来由于《国际贸易组织宪章》未被各国政府批准，成立“国际贸易组织”的计划未能实现。因此，关贸总协定就成为各缔约国在贸易政策方面确立某些共同遵守的准则，推行多边贸易和贸易自由化的一项唯一的、带有总括性的多边条约。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顾名思义只是一项“协定”而不是“组织”，但事实上却在总协定的基础上形成了一个国际组织，它有设在日内瓦的常设秘书处，有由缔约国常驻代表组

成的理事会，以及每年举行的缔约方大会。参加总协定的国家和地区称为“缔约方”或成员，而当各成员采取集体活动时则采取英文大写字母“缔约方”（CONTRACTING PARTIES）来表示，以区别于个别的缔约方。因此，关贸总协定已成为各缔约方处理贸易关系的法律体制，贸易谈判和运用其法律体制的场所，调和与解决争议的机构。

关贸总协定不是联合国的专门机构，但它受到联合国的多方影响并与它有各种联系。首先，关贸总协定的目标体现了联合国宪章有关国际经济与贸易的目标，总协定在不少条款中规定了它与联合国的法律关系；其次，由总协定与联合国发生了密切的工作联系。

2、关贸总协定的组织机构及其功能是什么？

关贸总协定在发展中已成为一个国际组织，有自己的机构，发挥着它们的功能。

一、组织机构

（一）缔约方全体

缔约方全体是关贸总协定的最高决策机构。缔约方全体具有广泛的权力。这些权力包括两类：第一、采取联合行动，缔约方全体的联合行动具有最高权威性；第二、关贸总协定规定的解释权。缔约方基本上每年举行一次大会，称为缔约方全会。参加缔约方全会的代表大都是各国政府中负责贸易事务的官员。缔约方全体召开大会时从代表中选出全会主席、副主席。主席与副主席一经选出，他们就停止履行本国政府的代表职能。缔约方全体认为需要讨论重要问题时，可召集各国负责贸易事务的部长级会议。根据缔约方全体大

会程序，按要求可以授予在关贸总协定中的观察员。观察员地位对缔约方大会、关贸总协定及其附属机构是有效的，但它们得不到根据总协定规定产生的权益。

缔约方全体大会、理事会、关贸总协定附属机构的会议是秘密的，不对公众开放。公众可以通过公报、记者招待会获取有关信息。

（二）代表理事会

1960年，第十六届缔约方全会决定建立“代表理事会”，它是缔约方全体大会期间的机构，代替了“休会期间委员会”，是缔约方全体的行政机构。

理事会有权处理包括任何紧急的由缔约方全体大会处理的所有问题。它为缔约方全体大会作准备。它有权设立它认为必需的附属机构。它监督委员会、临时工作组织和关贸总协定附属机构的工作，并审查其报告，向缔约国全体提出适当的建议。其具体任务有：考虑缔约方全体休会期间需紧急关注的事务并提出行动建议；监督各委员会、调查小组的工作；筹备缔约方全会；处理缔约方全体授权处理的其他事务。理事会提出的建议要由缔约方全体来决定。理事会主席由缔约方全体一年选举一次。

（三）委员会、工作组和专门小组

它们是由缔约方全体或代表理事会设立的附属机构，由任务性质决定其成员。

1、委员会

缔约方全会和代表理事会下设许多委员会，有些是常设的，有些是为解决某个专门问题而设立的。委员会有三类：第一类是委员会，其中包括：十八人协定小组，国际收支平

衡限制措施委员会，保障措施委员会，农产品贸易委员会，预算、财政和行政委员会，贸发会议，关贸总协定国际贸易中心联合咨询小组，联合咨询小组技术委员会。第二类是根据某些需要产生的委员会，其中包括：纺织委员会，（发展中国家优惠安排）参加国委员会，反倾销措施委员会，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委员会，贸易技术壁垒委员会，进口许可委员会，海关估价委员会。第三类是贸易和发展委员会，其中包括：保护措施分支委员会，欠发达国家贸易分支委员会。

2、工作组

工作组包括工作小组和调查小组，工作组是为处理一些更具体的技术事务而成立，它们在职权范围内对有关问题进行研究、写出报告，任务完成后即解散；调查小组是为解决争端而成立的。其任务是调查争端事实，鼓励争端各方进行互相磋商、消除分歧。属于这两类小组的有：贸易工作小组，瑞士加入议定书第四款工作小组，罗马尼亚税则工作小组，结构调整和贸易政策工作小组，美国农产品进出口限制措施工作小组等。

工作小组和调查小组成员均由有关缔约国派出，但工作组成员是以政府代表的身份参加小组工作，而调查小组的成员不代表国家，完全以个人身份进行工作。

（四）十八国咨询组

1975年7月11日，关贸总协定理事会通过决议设立由18个国家组成的咨询组。1979年11月22日关贸总协定缔约方大会决定正式确定其为常设机构。根据授权，该组的任务是便利缔约方履行其任务，其重点是：寻求和坚持与关贸总协定原则及宗旨相符的贸易政策，以适应国际贸易的发展；尽可

能防止给多边贸易体制和国际贸易关系造成普遍威胁的突然干扰，并在干扰实际发生时采取行动予以解决；调节关贸总协定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间的进程与配合。该组每年开会三到四次，其主席每年向理事会提交一份报告。应该组的要求关贸总协定总干事任主席。

（五）总干事

哈瓦那宪章曾规定总干事是国际贸易组织的主要行政官员，但关贸总协定在1965年3月23日的决议中才产生了总干事这个头衔。

关贸总协定总干事的权力和授权没有任何规定，其职能根据经验而发展。从发展来看，总干事具有如下的身份和职能：

（1）总干事的身份。第一，他是总协定的保护者，总干事尽可能对各缔约和非缔约国政府施加影响，使它们遵守原则，但无指令权；第二，引导者，总干事要考虑、预见总协定的最佳发展方针供缔约国考虑；第三，调解者，总干事的任务是协助各缔约国消除分歧；第四，“经理”，总干事指挥秘书处、管理预算及有关缔约国事务的行政工作。

（2）总干事职能：主持协商和非正式谈判，努力避免争议，消除缔约方之间的分歧。在贸易谈判中，只能运用说服力，没有法律权力和强制手段。

（六）秘书处

关贸总协定中设有秘书处，它是根据经验发展起来的。它在总干事领导下工作。

秘书处负责关贸总协定的日常工作，本身没有决策权。

3、加入关贸总协定的条件与程序怎样？

一个国家或地区，要加入关贸总协定。必须符合总协定规定的条件，按照一定的方式，经过必要的程序才能正式加入。

关贸总协定第33条关于“加入”的规定：“不属于协定缔约国的政府加入或代表某个在对外贸易关系和协定所规定的其他事物的处理方面享有完全自主权的单独关税领土的政府，可以在这一政府与缔约国全体所议定的条件下，代表它本身或代表这一领土加入本协定，缔约国全体按本款规定作出决定时，应由 $2/3$ 的多数通过。”这个条款明确规定加入关贸总协定的条件：第一、申请参加者必须是一个独立国家的政府或是“某个在对外贸易关系和协定所规定的其他事物的处理方面享有完全自主权的单独关税领土”，并且要由代表这一领土的政府出面申请加入关贸总协定。第二、加入关贸总协定必须“在这一政府与缔约国全体所议定的条件下”才能加入。第三、必须获得缔约国 $2/3$ 的多数通过。

加入关贸总协定的程序一般是：

(1) 申请加入者向关贸总协定总干事提交一份说明其要求加入总协定的意向通知，并由总干事将该通知向所有成员国陈述。然后申请者向总协定递交一份对外贸易方面的备忘录，对本国的外贸制度、关税制度、外汇管理、国际收支和价格体系等予以说明。

(2) 关贸总协定成立一个专门工作组对该国递交的备忘录进行审议，同时送各缔约国提出问题，经汇总后送给申请